

股票代號：2033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CHIA TA WORLD CO., LTD.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2 日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index.htm>

公 司 網 址：<http://www.ctworld.com.tw>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 姓 名：王秋月
職 稱：財務主管
電 話：(06)253-3117
電 子 郵 件 信 箱：r2533117@msl4.hinet.net
代理發言人姓名：曾科誠
職 稱：營業處副理
電 話：(06)253-3117
電 子 郵 件 信 箱：ct100@ms33.hinet.net

二. 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廠 別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總 公 司	： 台南市永康區永運五路 2 號	(06)253-3117	(06)253-7301
永 康 一 廠	： 台南市永康區永運五路 2 號	(06)253-3117	(06)253-7301
林 園 廠	： 高雄市林園區溪洲一路 223 巷 85 號	(07)641-2388	(07)643-8752
永 康 二 廠	：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965 號	(06)254-7825	(06)254-7820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一樓
電 話：(02)2586-5859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張太元、陳美蓉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南市民族路二段 153 號 12 樓之 3
電 話：(06)211-0566 傳 真：(06)224-2552
網 址：<http://www.ntcpas.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利害關係人申訴信箱：ct100@ms33.hinet.net

七、公 司 網 址：[http:// www.ctworld.com.tw](http://www.ctworld.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治理報告	4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 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8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處理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7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 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資訊	38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支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參. 募資情形	39
一. 股本來源	39
二. 主要股東名單	40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0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發放之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0
五.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0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	41
七. 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八. 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九.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十. 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41
十一. 併購(包含合併、收購集分割)辦理情形	41
十二.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1
肆. 營運概況	42
一. 業務內容	42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47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 勞資關係	48
六. 資通安全管理	49
七. 重要契約	51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2
一. 財務狀況	52
二. 財務績效	53
三. 現金流量	54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4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4
六. 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54
七. 其他重要事項	55
陸. 特別記載事項	56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6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6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56
四. 其他必要補充事項	56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56

壹. 致股東報告書

一.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113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公噸

會計科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577,650	586,548	(8,898)	(1.52)
營業成本		500,108	534,430	(34,322)	(6.42)
營業毛利		77,542	52,118	25,424	48.78
毛利率		13.42	8.89	4.54	51.07
營業費用		60,624	58,190	2,434	4.18
營業利益		16,918	(6,072)	22,990	378.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57	2,345	412	17.57
稅前淨利		19,675	(3,727)	23,402	627.90
本期淨利		15,722	(3,112)	18,834	605.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14,830	740	14,090	1,904.05
每股盈餘		0.19	(0.04)	0.23	575.00
全年銷售量		16,262	16,532	(270)	(1.63)
全年產出量		12,495	12,290	205	1.67

差異原因如以下說明：

- 1、113 年線材市場未見起色，銷貨數量些微下滑 270 噸，平均單價增加 0.04 元/KG 平均銷售成本減少 1.57 元/KG，售價上升成本下降，整體銷貨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提升 4.54%。
- 2、營業費用增加係因 113 年公司轉虧為盈提撥董監及員工酬勞，又外銷量增加外銷費用相對增加，致營業費用共增加 2,434 仟元。
- 3、營業收入淨額因 113 年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增加、利息費用減少，致營業外收入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412 仟元。
- 4、113 年營收增加雖未如預期，但在原料及商品進貨成本積極管控，銷貨成本較去年下降 6.42%，全年銷貨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25,424 仟元；又營業費用及業外收支較去年無顯著差異，稅後淨利 15,722 仟元。

(二). 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與 112 年度財務收支比較如下：

單位：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3,809	58,458	15,3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03	(5,026)	7,12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572)	(69,883)	(4,689)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113 年獲利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113 年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041 仟元、取得廠房設備及預付設備款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233 千元。
-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113 年因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償還短期票券及借款未續借致現金流出 4,689 仟元所致。

(三). 獲利能力分析情形：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率
資產報酬率	1.48	(0.05)	1.5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2	(0.30)	1.82
純益率	2.72	(0.53)	3.25

113 年度因原料及商品進貨成本積極管控，銷貨成本較去年同期下降，致全年銷貨毛利上揚；整年度獲利能力較 112 年佳。

(四). 113 度研究發展情況：

1. 持續蒐集製程中相關之數據統計、分析、測試，針對可能影響產品不良率及損耗率之因素逐一排除，提高產品品質及良率。
2. 因原料重量發展變更，從 1.5T→2.5T，單捲盤元長度變長亦變高；導致舊有酸洗槽不符使用，影響酸洗品質；因此改建酸洗槽長度及深度，改善酸洗除鏽力，始能酸洗完全，達到原料完整披覆妥善率，提高產品品質及良率。
3. 設計隧道式酸洗並更新空汙設備，提高抽氣效率，改善作業環境，避免酸洗外洩，並達成符合最新環保法規要求。

二、114 年度之營運計畫

台灣經濟發展一向仰賴出口，所有經濟活動受全球景氣影響甚鉅，台灣與中國關係受政治因素影響甚鉅，因遲遲無法簽署較有利的關稅協定，外銷成本相較於其他東南亞國家較高。加上中美貿易戰明爭暗鬥，雖俄烏戰爭可望落幕，但整體鋼市受到中國經濟復甦力道不足拖累，以及美國針對各國強硬的對等關稅等影響讓國際鋼市仍充滿變數，本公司針對 114 年所擬定之營運策略如下：

- (一). 持續積極尋找原料來源，採購較具價格優勢的原料，降低成本為最大重點。
- (二). 產品依客戶需求採分級制度，滿足各式客戶需求。
- (三). 投入新式伸線機台提高伸線產品品質及產能。。
- (四). 持續升級現有設備及優化製程，提升產品產能及品質。
- (五). 加強和客戶的溝通及銷售服務，增加爭取訂單的力道。
- (六). 落實 ISO 9001:2015 的執行，不斷提升品質及作業的有效性。
- (七). 強化上下游緊密關係，確保原料供貨無虞，鞏固銷貨通路、創造雙贏。
- (八). 在價格與客戶需求間，強化市場反應靈敏度機制以應變快速變化市場，爭取訂單。

(九). 嚴控資本支出，降低負債比例。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線材市場需求多樣化，也依不同客戶群有不同要求，配合市場客戶品質的需求，採多樣化、客製化生產，透過使用不同來源的原料，微調生產製程或生產條件，滿足多方客戶需求，提高客戶滿意度並深化客戶關係。
2. 降低缺料風險，對於原料的採購，採取多家供應商採購的策略，有效掌握原料來源，分散市場風險，取得有利的原料價格及穩定的供應來源。
3. 避免銷售市場過度集中風險，持續將開發及深耕日本、美國、大陸及東南亞市場，有效拓展市場，提高整體銷售業績。
4. 投入新式伸線機台並升級現有設備，提高產品品質及產能，以因應市場的變化。生產設備更新電控系統，延長生產設備使用壽命，降低生產成本。
5. 已增設太陽能發電設備約 154KW 發電以自用為目的，透過此設備處得碳權做為綠能憑證，此舉將可因應未來內、外銷碳稅問題，並為 ESG 治理更進一步。

(二). 外部環境及競爭的影響

國際間正積極對抗通膨，雖然能源、鐵礦砂、焦煤等原物料價格仍瞬息萬變，但漲跌幅度也趨於收斂，再加上世界各大型經濟體陸續推動經濟振興政策，未來鋼市仍值得期待。本公司持續關注國際市場價格及掌握景氣動態，一旦外部環境改變能即時調整銷售及採購策略，有效降低外部環境改變對公司所產生之衝擊。因應未來鋼價變化，本公司將採取更機動的原料採購及存量管制，有效調整原料庫存及有利的採購價格，創造更高的經營業績及利潤。

(三). 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

政府對於公司的經營規範愈來愈嚴格，金管會亦要求上市櫃公司未來需揭露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本公司依規定配合執行，一方面善盡企業對社會的責任，另一方面也可增加員工向心力。雖油電雙漲、廢棄物處理、環保議題等讓經營環境日漸困難、營運成本日漸提高，但公司仍持續謹慎因應，降低環境變遷可能造成之影響。

113 年營業收入成長未如預期、但總算轉虧為盈，展望 114 年度瞬息萬變的經營環境，公司經營團隊仍將秉持以往積極奮鬥的精神，在各位股東全力支持及董事會諸位董事的督導之下讓公司營收獲利漸入佳境，達成目標再創佳績。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 公司治理報告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14 年 5 月 12 日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 3)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 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吳大和	男 79	113.6.20	3 年	62.4.8	6,859,931	8.50%	6,859,931	8.50%	1,729,931	2.14%	0	0.00%	逢甲大學 佳大總經理	愛迪克科技 董事長	董事	曾文俊	妻弟	無
(副)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豪富投資 (股)公司	-	113.6.20	3 年	104.6.24	1,049,946	1.30%	1,049,946	1.30%	-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莊惠真	女 59	113.6.20	3 年	106.8.7	1,550,600	1.92%	1,550,600	1.92%	2,108,714	2.61%	0	0.00%	高中 澧沛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遠瑩營造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曾文俊	男 74	113.6.20	3 年	110.7.26	3,285,730	4.07%	3,285,730	4.07%	279,106	0.35%	0	0.00%	嘉南藥專 佳大總務副總經理	萬穎投資 董事長	董事長	吳大和	姐夫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李世民	男 60	113.6.20	3 年	99.6.24	338,000	0.42%	338,000	0.42%	0	0.00%	0	0.00%	國中 佳大世界總務協理	佳大世界 總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黃明山	男 53	113.6.20	3 年	110.7.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碩士 南茂科技經理	光洋應材 協理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胡金蓮	女 48	113.6.20	3 年	110.7.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嶺東商專 德昌聯合會計師	德昌聯合事 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華民國	王駿騰	男 50	113.6.20	3 年	113.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致理科大 道爾頓業務經理	松茂金屬執 行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胡金蓮及王駿騰兼任天品(6199)獨立董事，資格不符已於 113/7/16 解任。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式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0~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豪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名稱:	李振筵	李振寬	李振傑
	持股比例:	25%	25%	25%

備註：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董事:吳大和	1. 愛迪克科技及佳大世界董事長。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8,589,862 股 10.64%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 其他家獨立董事
董事:豪富投資 代表人:莊惠真	1. 澧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3,659,314 股 4.53%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 其他家獨立董事
董事:曾文俊	1. 萬穎投資公司董事長。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3,564,836 股 4.42%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 其他家獨立董事
董事:李世民	1. 佳大世界(股)公司總務協理。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338,000 股 0.42%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 其他家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黃明山	1. 南茂科技(股)公司協理。 2. 現任光洋科技協理 3.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 其他家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胡金蓮	1.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兼任天品(6199)獨立董事，資格不符已於 113/7/16 解任
獨立董事:王駿騰	1. 松茂金屬實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兼任天品(6199)獨立董事，資格不符已於 113/7/16 解任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

(4). 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化多元政策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成員只需具備一定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皆不受限，目前董事會成員為五人，其中獨立董事 1 人(113/6/20 選任之獨立董事胡金蓮獨立董事及王駿騰獨立董事資格不符已於 113/7/16 於解任，缺額將於 114/6/20 補選)，分別有法務、金屬技術、及會計師專業，年齡為 79-53 歲，其中現任女性董事比例為 20% (1/5)，未達證交所建議之 1/3 門檻。

原因分析：

1. 由於本公司所處產業歷來以男性為主，具備董事資格之女性人選有限。
2. 目前董事會多數成員為連任董事，變動頻率較低，影響性別多元化進程。
3. 過去選任董事時，專業能力與經驗為主要考量，未特別設定性別比例要求。

未來改善措施：

1. 訂定目標於 2029 年達成至少 30%女性董事比例。
2. 在董事提名過程中，優先考量女性候選人，並積極尋找具產業經驗之女性專業人士加入。
3. 設立內部女性人才培養計畫，強化高階女性管理層的職涯發展，以增加未來董事候選人來源。
4. 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進度，並於年報中公開揭露。

各有所長，其獨立性已於上表揭露。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5 月 12 日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正平	男	104.02.03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 營業處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總務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黃錦德	男	100.02.01	0	0.00%	0	0.00%	0	0.00%	高中 永康一廠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廠 長	中 華 民 國	陳慶鴻	男	110.08.01	0	0.00%	0	0.00%	0	0.00%	遠東科大 永康一廠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廠 長	中 華 民 國	王彫桂	男	110.07.26	0	0.00%	0	0.00%	0	0.00%	成大碩士 永康二廠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副 廠 長	中 華 民 國	李健源	男	112.05.15	0	0.00%	0	0.00%	0	0.00%	高中 林園副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副理	中 華 民 國	王秋月	女	110.08.01	316	0.00%	0	0.00%	0	0.00%	高職 佳大財務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營業處副理	中 華 民 國	曾科誠	男	110.08.01	0	0.00%	0	0.00%	0	0.00%	碩士 佳大業務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 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 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之酬金：本公司無關係企業或子公司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董 事 長	吳大和	0	0	0	0	188	188	686	686	5.56	5.56	2,894	2,894	0	0	11	0	11	0	24.04	24.04	0
副董事長	豪富投資 代表人:莊惠真	0	0	0	0	188	188	799	799	6.28	6.28	2,889	2,889	0	0	9	0	9	0	24.71	24.71	0
董 事	曾文俊	0	0	0	0	188	188	897	897	6.91	6.91	-	-	0	0	0	0	0	0	6.91	6.91	0
董 事	李世民	0	0	0	0	31	31	60	60	0.58	0.58	1,074	1,074	0	0	10	0	10	0	7.48	7.48	0
獨立董事	楊筆村	0	0	0	0	0	0	35	35	0.22	0.22	0	0	0	0	0	0	0	0	0.22	0.22	0
獨立董事	黃明山	0	0	0	0	31	31	120	120	0.96	0.96	0	0	0	0	0	0	0	0	0.96	0.96	0
獨立董事	胡金蓮	0	0	0	0	0	0	40	40	0.25	0.25	0	0	0	0	0	0	0	0	0.25	0.25	0
獨立董事	王駿騰	0	0	0	0	0	0	5	5	0.03	0.03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0

1. 本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除按月支領 5000 元之車馬費及年度結算之董監酬勞外，並無其他報酬。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獨立董事楊筆村黃明山先生兼任本公司之薪酬委員，報酬各為每年陸萬元整。

3. 楊筆村獨立董事 113/6/20 任期屆滿未續任，連任之胡金蓮獨立董事及新任之王駿騰獨立董事則因資格不符於 113/07/16 解任。

(2). 董事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吳大和、莊惠真、 曾文俊、李世民、楊筆村 胡金蓮、黃明山、王駿騰	吳大和、莊惠真、 曾文俊、李世民、楊筆村 胡金蓮、黃明山、王駿騰	曾文俊、楊筆村 胡金蓮、黃明山、王駿騰	曾文俊、楊筆村 胡金蓮、黃明山、王駿騰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李世民	李世民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吳大和、莊惠真	吳大和、莊惠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8	8	8	8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 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母或公司 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正平	1,757	1,757	0	0	0	0	11	0	0	0	11.25	11.25	0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4)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正平	陳正平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1	1

註0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0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0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0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0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0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0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0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0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5) 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經理人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 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註 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 事 長	吳大和	2,894	2,894	0	0	0	0	11	0	11	0	18.48	18.48	0
副董事長	莊惠真	2,889	2,889	0	0	0	0	0	0	9	0	18.43	18.43	0
總 經 理	陳正平	1,757	1,757	0	0	0	0	11	0	11	0	11.25	11.25	0
協 理	李世民	1,074	1,074	0	0	0	0	10	0	10	0	6.90	6.90	0
協 理	黃錦德	1,000	1,000	0	0	0	0	0	0	11	0	6.43	6.43	0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6).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正平	0	11	0.071
	協理	黃錦德	0	11	0.071
	廠長	陳慶鴻	0	10	0.067
	廠長	王彫桂	0	10	0.067
	廠長	李健源	0	9	0.058
	副理	王秋月	0	10	0.067
	副理	曾科誠	0	10	0.062

註0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0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0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0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9). 配發員工酬勞之前十大取得員工分酬勞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前十大取得分紅員工	董事長	吳大和	0	11	0.071
	總經理	陳正平	0	11	0.071
	協理	黃錦德	0	11	0.071
	協理	李世民	0	10	0.067
	廠長	陳慶鴻	0	10	0.067
	廠長	王彫桂	0	10	0.067
	副理	王秋月	0	10	0.067
	副理	曾科誠	0	10	0.062
	主任	張正熙	0	10	0.062
	主任	邱志芳	0	10	0.062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112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412.57%，113年度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損之116.76%。
2. 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公司章程第30條)
3.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

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公司章程第 25-1 條)

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係依董事會核定之薪資標準給付。

5. 未來風險說明：無風險。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吳大和	5	0	100.00%	連任
副董事長	豪富投資 代表人:莊惠真	0	5	0.00%	連任
董事	曾文俊	5	0	100.00%	連任
董事	李世民	5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楊筆村	2	0	100.00%	113/6/20 解任
獨立董事	黃明山	5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胡金蓮	3	0	100.00%	113/6/20 連任 113/7/16 解任
獨立董事	王駿騰	0	0	0.00%	113/6/20 新任 113/7/16 解任

1.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113 年度提請董事會討論決議案中並無屬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獨立董事於 113 年度董事會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13 年度董事會召開並無涉有董事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的議案討論。
- 三.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配合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每年辦理董事會評鑑，113 年董事會評鑑結果，將董事會評鑑之資訊將揭露於 114 年度年報中。
-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 113 年董事會改選選出三席獨立董事，並由董事會聘任三席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以強化公司監督職能，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度，並適時將委員會決議事項、建議提報董事會討論，若有符合重大訊息之決議事項，則依規定辦理公告。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113/12/31	董事會績效評估 個別董事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一. 董事會績效評估：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二.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三. 審計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董事會評估結果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01. 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良好(例如：出席率達80%者為3中等)	123④5	113年開會次數為5次，出席率0.00%有2人、100%有5人，總出席率80.65%。
02. 董事出席股東會之情形良好(例如：出席率達1/2者為3中等)	1234⑤	113年股東會，董事6人出席(含二席獨立董事)，出席率85.71%
03. 董事於董事會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	1234⑤	相關會議詳細資料，均於開會三天前同時寄至line及e_mail。
04.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有良好的互動情形	1234⑤	經營團隊每月皆會呈報自結報表，供董事會成員了解公司營運情形。
05. 董事會有確實督導公司遵循法令及實務守則情形	1234⑤	董事會均依規定督導，113年未有違背法令之情事。
06. 公司之所有的董事都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1234⑤	公司若需董事專業，董事均於董事會議中，依其專業提供意見。
07. 董事會持續推動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支持公司參與公司評量、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等，以提升公司治理	1234⑤	本公司訂有 <u>公司治理實務守則</u> 、 <u>誠信經營守則</u> 等辦法
08. 董事會成員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足夠之瞭解	1234⑤	董事會成員除獨立董事外，皆有本人或家屬於公司任職，因此對公司所屬之產業及經營團隊非常了解。
09. 董事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	1234⑤	本公司董事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
10. 董事有與簽證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需開會討論。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及半年報討論，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	1234⑤	本公司113年未遇有新公報有重大調整事項，因此只針對年報簽證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11. 董事會有定期且徹底的檢視經營團隊的管理績效，並及時給予獎懲	1234⑤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檢視公司營運管理績效，並給予獎懲。
12. 董事會能充分且及時的取得企業營運的績效報告，並快速掌握各項不利趨勢	1234⑤	本公司每月均提供相關自結報表給董事會成員，並針對企業營運的績效報告，使各董事快速掌握各項趨勢。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3. 董事會有建置公司的核心價值觀(紀律、使命、榮譽、願景等理念)，且能明確地設定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	1234⑤	每年由經營團隊提出營運計畫，並設定公司營運目標，呈報董事會確認。
14. 公司有適當討論且訂定策略計畫及年度預算流程	1234⑤	規定各部門每年須訂定年度預算及策略計畫。
15. 董事會召開頻率適當(例如：每年至少召開六次者為3中等)	12③45	113年度共召開5次董事會議

評估 項目	評估 結果	備註
16. 公司提供予董事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董事會(包含獨立董事)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	1234⑤	本公司均於董事會開會前，依據法定格式提供相關資訊，給董事會董、監事成員參閱。
17.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適當的紀錄討論內容，以及適當的紀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1234⑤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均詳實記錄討論內容，以及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事項。
18. 董事會安排的議程中，各項議案皆分配適當的討論時間，以利董事有充分時間討論	1234⑤	董事會安排的議程，各項議案皆分配適當的討論時間，以利董事有充分時間討論。
19. 公司提交到董事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	1234⑤	所有提交董事會之議案均合乎法令。
20. 董事會議案中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已由全體獨立董事出席	1234⑤	本公司獨立董事出席率為 90.91%，除有重要原因不克出席外，所有議案幾乎都全程參與
21. 董事會提供良好的溝通管道，能適當的與獨立董事溝通	1234⑤	財務報表或內部稽核報告每季於董事會中報告，相關主管出席會議，獨立董事出席率為 90.91%，若有問題除會議中溝通外，亦可於會後電詢或 e-mail 溝通。
22. 各項董事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1234⑤	上次會議執行情形，皆列入每次董事會會議之報告事項。
23.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均自行迴避或主席已確實要求該董事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	1234⑤	113 年並無相關議案需董事利益迴避。
24. 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1234⑤	本公司於 109 年度開始，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定期進行執行績效評估，並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報董事會檢討；本次將於 114 年 3 月 6 日提報。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25. 董事會已設置足夠的獨立董事席次，且其人數符合相關規定	①2345	本公司 113 年其中 2 席獨董因資格不符解任，將於 114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補選，已符合法令相關規定。
26. 公司之獨立董事具備應有之專業知識，且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1234⑤	本公司現任之獨董均備應有專業知識，且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合乎法令要求)
27. 董事會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	1234⑤	本公司目前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3 席獨立董事擔任委員。
28. 現有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1234⑤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皆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且本公司一向尊重專業。
29. 公司依據公司發展需求制定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1234⑤	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有規定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目前有女性董事 2 人。
30. 公司之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使董事會成員能客觀獨立運作	1234⑤	本屆本公司董事之親屬關係無本條所列之情事。
31. 董事會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1234⑤	本屆之董事成員皆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評估 項目	評估 結果	備註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32. 公司制定有嚴謹與透明之選任董事程序及接班人計畫	1234⑤	公司依法令制定嚴謹與透明之選任董事程序，並依程序執行。
33.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	1234⑤	公司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
34.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納入考量	1234⑤	公司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除考慮多元化政策外，亦將績效評估結果納入考量。
35.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依公司實際需求，充分考量董事成員之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獨立董事任期已連續三屆者，應考量是否損及其獨立性	1234⑤	公司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除考慮多元化政策外，亦充分考量董事成員之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針對獨立董事任期已連續三屆者，亦同時考量是否損及其獨立性。
36.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有適當的就任說明，使新任董事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1234⑤	本公司對於新任董事，除依規定提供相關之文件外，亦責成相關部門透過簡報使新任董事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37. 董事已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	1234⑤	本公司提供各董事，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所需之費用。
38. 公司有一個正式董事培訓時數的紀錄與持續性的專業發展計畫，讓董事可以強化其知識與技能	1234⑤	董事若有強化董事知識與技能之需求，本公司將全力配合，培訓時數由相關部門在做紀錄。
D. 內部控制		
39. 董事會確實將對管理階層的風險評估與控制融入企業的決策過程	1234⑤	重大決策依規定提報董事會，管理階層提報時，包含風險評估與控制。
40. 董事會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1234⑤	每季定期性董事會，稽核部門須將稽核報告列入議程，董事會透過會議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41. 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	1234⑤	本公司113年11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已包含五大要素等循環控制作業。
42. 公司之稽核主管/總稽核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定交付或通知各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1234⑤	本公司每季定期性董事會，稽核部門皆稽核報告列入議程，稽核主管亦列席董事會，並於會後以 e-mail 將會議記錄通知所有參與會議人員。
43. 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宜提報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核定	1234⑤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核定。
44. 會計師有提供非審計服務時，各項安排適當以確保會計師的客觀性與獨立性	1234⑤	113年本公司無提供其他非審計服務。

評估 項目	評估 結果	備註
45. 董事會的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1234⑤	每季定期性之董事會議，均依規定向董事報告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方便董事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E. 其他項目(請自行評估訂定)		
其他補充說明 (例如對董事會運作之改善建議等)	無其他補充說明	
綜合評語	總分數約為數字 4.84 分 113 年董事會全體董事平均出席率 80.65%，股東會出席率 85.71%。除獨立董事成員外，其他董事或目前仍於公司任職或公司退休員工，因此對本公司所處之產業相當瞭解，有助於董事會評估、監督、追蹤公司之營運狀況。本公司經營團隊與各董事會成員互動良好，董事會成員並就其專業領域對公司提出建議。	

功能性委員會評估結果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 各委員平均實際出席功能性委員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良好（例如：出席率達 80%者為 3 中等）	1234⑤	113 年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皆有參加開會出席率 100%。
2. 委員於會議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	1234⑤	本公司會議前亦前有提供資料委員亦有事先閱讀。
3. 各委員都在功能性委員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1234⑤	各委員會在會議中提出見解工公司參考。
4. 各功能性委員會有定期召開會議	1234⑤	會議皆依表訂召開只多不少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功能性委員會的各項職權範圍明確且恰當	1234⑤	功能委員會之議程依職權範圍應屬恰當
6. 功能性委員會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1234⑤	委員會皆有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7. 功能性委員會能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	1234⑤	各委員有依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8. 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需開會討論）	1234⑤	審計與會計師溝通分隨時可電話連絡，公司若有需求將列席董事會
9. 審計委員會有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1234⑤	公司於每年最後一次審計會議評估會計師之獨立及適任性
10. 薪資報酬委員會有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	1234⑤	薪酬委員會每年二次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11. 薪資報酬委員會有定期檢討公司董事績效評估標準且提交董事會通過，並依據績效評估結果訂定董事薪資報酬	123④5	薪酬委員會有定期討公司董事績效評估標準且提交董事會通過
12. 提名委員會有制定董事會成員、監察人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監察人及高階經理人候選人。	①2345	本公司無提名委員會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13. 公司提供予功能性委員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功能性委員會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必要時有請相關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	12③45	公司提供功能性委員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必要時有請相關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相關人員列席
14. 功能性委員會討論的時間充分	1234⑤	功能性委員無討論時間限制
15. 公司提交到功能性委員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	1234⑤	功能委員會之議程依職權範圍應屬恰當
16.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成員利益迴避者，該委員已確實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審計委員會或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就涉及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時，應確實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且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成員行使其表決權）	1234⑤	本公司 113 年度無此情形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7. 功能性委員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1234⑤	功能性委員會議事錄皆地記錄討論內容, 113年無保留意見或關切
18. 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1234⑤	功能性委員會會議決議，會再下次開會報告執行情形
19. 各功能性委員會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1234⑤	1 年 1 次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0. 功能性委員會的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12③4⑤	所有委員皆依規定組成並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21.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1234⑤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22.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之選任案係依公司實際需求，充分考量董事成員之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並將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納入考量	123④5	功能性委員之選任有考慮公司實際需求，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
23. 提名委員會有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①2345	本公司無提名委員會
E. 內部控制		
24. 審計委員會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12③45	公司稽核與每月傳或送稽核報告並與審計會議報告執行情形
25. 審計委員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	1234⑤	皆依規定執行
26. 審計委員會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12③45	113 年 7 月因審計委員不足，‘無審計委員會。
F. 其他項目(請自行評估訂定)		
其他補充說明 (例如對功能性委員會運作之改善建議等)	無其他補充說明	
綜合評語	總分數約為數字 4.54 分 113 年審計因審計委員資格不符無法成立審計委員會只開會 2 次出席率 100%，薪酬委員會亦開會 2 次出席率 100%。本公司於開會除開會通知外，議會於會前三天將開會資料以 E.mail 給各參加會議者，各委員持續評估、監督、追蹤公司之營運狀況。本公司經營團隊與各委員會成員互動良好，各委員亦會就其專業領域對本公司協助(若有需要)。	

註1：本表格主要為原則性方向，提供公司參考，宜依評估對象適當調整指標內容，且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至少應包括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另問卷各項評估項目之評估結果衡量標準，可以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相關規定為基礎。

註2：各項指標評估結果評分無法充分表達，可於備註欄位說明。

註3：評估期間為受評年度自 113/1/1~113/12/31 止。

註4：執行評估期間，應於受評年度之次年第一季前完成。

註5：評估結果分為 5 個等級之方式呈現，公司亦可視情況，修改評估結果設計方式。評估等級原則說明如下：

數字 1：極差(非常不同意)；數字 2：差(不同意)；數字 3：中等(普通)；數字 4：優(同意)；數字 5：極優(非常同意)。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與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A)，獨立董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楊筆村	2	0	100.00%	113/6/20 解任
獨立董事	黃明山	2	0	100.00%	113/6/20 連任
獨立董事	胡金蓮	2	0	100.00%	113/6/20 連任 7/16 解任
獨立董事	王駿騰	0	0	0.00%	113/6/20 新任 7/16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113 年度提請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案中並無屬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113 年度董事會無此情形。 二.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13 年無任何議案有需要獨立董事利害迴避。 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主管按時提供內稽查核紀錄，並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針對議題討論；而與會計師之溝通則於會計師查帳時進行。					

(2)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第 1 屆第 11 次 113.03.07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 113 年度營運計劃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通過本公司 112 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第 1 屆第 12 次 113.05.08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113/6/20 連任之獨立董事胡金蓮會計師及新任獨立董事王駿騰因資格不符 113/7/16 解任，獨立董事不足 3 人無法成立審計委員會，因此 113 年度只開 2 次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 理 實 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涵蓋於現行內部控制制度及規章辦法中。	尚未訂定，但涵蓋於現行內部控制制度及規章辦法中。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由發言人、股務代理機構(元大)及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設有專人隨時掌控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決策者之名單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依法訂定子公司營運管理辦法，並依規定確實執行之；本公司目前尚無子公司。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尚未訂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方針，只要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且對公司經營有助益者，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知識與技能之標準均可參選。	尚未擬定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方針
(二). 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尚在研議中。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	本未訂定董事會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所委任之會計師均具獨立性，且符合證交所規定定期更換由不同之會計師會簽(註2)。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財務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並可透過公司網路、電話及傳真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東會相關事務均委託元大股務機構辦理。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財務及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ctworld.com.tw/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公司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皆已規定於期限內申報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①. 本公司兼顧客戶、股東及員工之權益，管理方式採制度化與人性化，公司獲利時，員工可參與分紅，增加員工向心力，致力勞資和諧。對往來銀行、供應商及客戶以互惠平等為交易最高準則，期待創造雙贏之局面。 ②.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了解公司營運及重大決策，並提供寶貴意見。 ③. 董事對於利害關係案，放棄表決權。 ④. 112 年度董事訓練除一般例行性宣導及研討外，外部訓練共 42 小時。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本公司相當注重治理評鑑之結果，並針對未得分之項目檢討及改善。	無差異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已於 113 年 10 月 28 日評估，並於 113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及董事黃明山同意通過。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一. 評估單位：董事會

二. 評估年度：113 年度

三. 評估日期：113.10.28

四. 評估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玉琴會計師、張太元會計師。

五. 評估內容：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訂定：

評 估 項 目	☒ 是 ☐ 否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是 ☐ 否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 是 ☐ 否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是 ☐ 否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是 ☐ 否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 是 ☐ 否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是 ☐ 否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 是 ☐ 否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 是 ☐ 否
9. 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 是 ☐ 否

六. 評估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委任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玉琴會計師及張太元會計師簽證，經評估二位會計師無評估項目之情事，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所出具之財務報告正確無虞。

評估單位：財務處

評估日期：113.10.28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姓名 身份別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本人、配偶、二親等 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 公司 或其關係企業之 董事、監察人或受僱 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 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 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 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 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 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 之董事、監察人或受 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 或其關係企業商務、 法務、財務、會計等 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 額。	
獨立董事	楊筆村	1. 警政署偵一隊組長 2. 現任八德開發執行董事 3.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他家獨立董事 113/6/20 屆滿解任
獨立董事	胡金蓮	1.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天品聯合獨立董事 113/6/20 連任 113/7/16 解任
獨立董事	王駿騰	1. 揚智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2. 松茂金屬實業執行董事 3.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113/6/20 新任 113/7/16 解任
獨立董事	黃明山	1. 南茂科技(股)公司協理 2. 光洋科技協理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他家獨立董事
薪酬委員	呂佳展	1. 盟立自動化及台達電主管 2. 利機器企業產品經理 3.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他家獨立董事 113/8/8 日新任
薪酬委員	廖建名	1. 寶成工業國外業務部主管 2. 忠正(股)公司副理 3.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兼任他家獨立董事 113/8/8 日新任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 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20 日至 116 年 6 月 1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三.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0)	備註
召集人	楊筆村	1	0	100.00%	113/6/20 任期屆滿解任。
委員	胡金蓮	1	0	100.00%	113/6/20 連任 113/7/16 解任。
委員	王駿騰	0	0	0.00%	113/6/20 新任 113/7/16 解任。
召集人	黃明山	2	0	100.00%	113/6/20 連任
委員	呂佳展	1	0	100.00%	113/8/8 新任
委員	廖建名	1	0	100.00%	113/8/8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113 年董事會無上述情形。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113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第 5 屆第 6 次 113.03.07	1. 通過 112 年度連帶保證津貼發放案。
第 6 屆第 1 次 113.11.07	1. 通過第六屆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2. 通過 113 年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3. 通過 114 年董事及經理人之相關酬金提列及發放案。 4. 通過 114 年年終績效獎金按月提列案。 5. 通過 114 年員工調薪幅度案。
第 6 屆第 2 次 114.03.06	1. 通過 113 年度連帶保證津貼金發放案。 2. 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3. 通過 113 年董事及經理人之相關酬勞發放案。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於113/11/8日已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ESG專案組織，但相關議題皆有專人負責，推動永續發展。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責任實務守則」，但涵蓋於各規章辦法中，每年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無差異。
三. 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依產業特性建置環境管理系統多年，歷來秉持污染預防理念，逐年依環境考量面評估成果，持續改善更臻完善。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公司除長期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及資源重複使用，並積極尋求低汙染之耗材(如瓦斯取代燃料油)。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公司依所屬產業特性建置環境管理多年，並對氣候相關議題持續關注與檢討。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依規定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依法申報，並由權責部門於主管會議中，提出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公司於員工手冊中，以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為標準訂定管理政策，詳實記載勞動法規及員工權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公司於員工手冊中，明定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於公司章程中明定員工酬勞之比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與健康，因此定期安排各項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如推動5S、防空及消防演練等。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及按月提供外部相關課程給相關人員，提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	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依據供應商管理辦法，要求供應商須符合辦法中之規定，相對亦有完善之客戶管理辦法及流暢之客戶申訴管道，確保消費者權益。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依本公司「安全衛生管理手冊」、「供應商管理辦法」，要求供應商須符合辦法中之規定，不得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相關規範，或簽訂契約時況在合約上增列該條款。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為止尚未針對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尚在研議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二.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 監督及治理。	①. 董事會為公司氣候議題最高治理單位，由氣候變遷應變小組每年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及氣候變遷因應情形。 ②. 公司環安主管為氣候變遷應變小組負責人，建置辨識氣候變遷對於公司之風險與機會、因應策略及各管理目標機制，有效進行氣候風險管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氣候風險：極端天氣氣候事件將嚴重影響生產與製造。 氣候機會：若能比別人使用新科技不被極端氣候影響，將可有較佳獲利。 短期：持續擴大太陽能發電、儲能系統模式，滿足能源市場與新客戶需求，增加營收。 中期：參與低碳技術的發展，積極投入再生能源產電、發電、創電領域，可創造投資回收或投資人青睞，並持續評估市場潛力與法規，針對公司營運策略進行滾動式調整。 長期：因氣候風險造成產能下降或中斷，造成營運成本及基礎建設成本提高。 策略： ①. 減緩：利用再生能源新設備及智慧化能源監控，提升能源效率。 ②. 調適：調整辦公室及設備合理溫度，強化公司對於氣候韌性。 ③. 提供具節能效率的技術：利用外部專家系統，提升節能技術。 ④. 將低碳產品目標納入公司供應商管理，建置低碳供應鏈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①. 降低營運成本。 ②. 增加營收。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①. 將「氣候風險」納入本公司風險管理（ERM）管理流程。 ②. 氣候變遷應變小組由生產部、管理部及財會部門跨部門組成，建立跨部門合作，執行價值鏈氣候管理。 ③. 評估財務衝擊並擬定因應對策，結合公司年度預算規劃，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狀況及下年度之執行計畫。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利用 TCFD 架構建構本公司的氣候風險辨識流程。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結果，總共鑑別9項機會與6項風險。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①. 訂定氣候相關績效指標與量化目標，定期追蹤達成度，並對外透明揭露。 ②. 本公司考量產業特性、鑑別出風險因子，優化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並透過溝通及諮詢，研討其可能衝擊與影響。 ③. 水資源：由於氣候變遷，水資源相對減少下，規劃永續利用水資源提升水資源之使用效率，以達廢水零排放之目標。 ④. 空氣污染：針對製程廢氣特性加以擬定各項空氣污染防制措施，先行依各製程設備配置妥適之收集設備，減少逸散，再設置回收設備及空氣污染防

	制設備，降低排放，強化環境保護處理設施，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等環境。 ⑤. 提升污染防治和控制技術：利用外部專家提升環保技術，藉由技術提升製程設計與改善設備，減少原物料及能源耗用， ⑥.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及減量：主動揭露溫室氣體管理資訊，提供給利害關係人參考。 ⑦. 廢棄物總重量：以「廢棄物總量削減」與「廢棄物資源化」做為策略，藉由製程技術改善、原物料減量等源頭管理措施，減少環境污染以積極減少廢棄物總量。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以實際減碳措施及投入減碳金額計算出每公噸減碳成本，向未達節電與減碳目標的單位說明超額碳排放總量及應額外負擔成本，並向各單位提出可行的減碳作為進行改善。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目前營收以內銷為主，目前暫未設定相關目標，但仍將減碳策略納入年度計畫中，且據以推動，以降低公司營運活動對氣候變遷之衝擊。採用潔淨燃料天然氣取代污染性較高之低硫燃料油減少空氣污染物種類及排放量，並於廠房屋頂設置太陽能系統，進而提升鄰近區域之空氣品質與善盡環境維護之企業責任。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詳下表。

三.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認情形：

年度:112

本公司	總排放量(CO2e)	密集度(公噸 CO2e/佰萬元)註 2	確認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營業收入
範疇一	778.531	1.3273	國富浩華事務所	國富浩華事務所	586.548
範疇二	2737.02	4.6663	國富浩華事務所	國富浩華事務所	586.548
範疇三	701.202	1.1955	國富浩華事務所	國富浩華事務所	586.548
合計	4216.753	7.1891	國富浩華事務所	國富浩華事務所	586.548

年度:113

本公司	總排放量(CO2e)	密集度(公噸 CO2e/佰萬元)註 2	確認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營業收入
範疇一	755.4896	1.3079	國富浩華事務所	待排定時間確信	577.650
範疇二	2718.2059	4.7056	國富浩華事務所	待排定時間確信	577.650
範疇三	709.6352	1.2285	國富浩華事務所	待排定時間確信	577.650
合計	4183.3307	7.2420	國富浩華事務所	待排定時間確信	577.650

1. 本表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訂時程辦理，範疇三資訊企業得自願揭露。
2. 公司可依下列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 2.1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 2.2 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3. 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定。
4. 子公司可個別填報、彙整填報(如：依國家別、地區別)、或合併填報(註 1)。
5. 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註 2)。
6. 未納入盤查計算之營運據點或子公司占總排放量之比重不得高於 5%，前揭總排放量係指依填表說明 1、規定強制盤查範圍所計算之排放量。
7. 確信情形說明應摘述確信機構之確信報告書內容並將完整確信意見書併附於年報。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公司規章有「誠信經營守則」及「工作規則」供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公司同仁遵循。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1. 依本公司工作規則第12條—工作人員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回扣及其他不法利益。 2. 發送員工每人一本「工作規則」知悉違規之懲戒事蹟及申訴處理事宜。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條至第十三條規定落實禁止各種不誠信行為，並由董事會至各級主管依公司授權表規定，授權下層人員決行並負督導責任。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1. 依本公司採購管理辦法，基於誠信原則，以獲得品質良好、如期交貨及價格合理之採購產品，並有依交易紀錄建立相關資料。 2. 本公司要求相關人員依工作規則第12條—工作人員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回扣及其他不法利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1. 本公司設有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各單位，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2. 本公司之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六條規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對於與自身有關之利害關係應注意且主動迴避，並於董事會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無差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1. 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七條規定，本公司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且無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之情形，並隨時檢討，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2. 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辦理員工及新進同仁教育訓練知悉公司相關規定。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條規定，已公告總經理室主管及E-mail:ct100@ms33.hinet.net做為檢舉及申訴管道。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條規定，已公告除可反映相關部門主管並可反映總經理室主管及E-mail:ct100@ms33.hinet.net做為檢舉及申訴管道避免洩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對失職人員之處分，會將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開揭露於公司公告欄，可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公司網站 http://www.ctworld.com.tw 「投資人專區」之「公司治理資訊」揭露相關訊息。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依據公司法，商業會計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之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訂董事利益迴避制度，並徹底執行，避免損及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本公司經營理念一向以「誠信」為最高標準，除公司經營資訊透明化外，並在公司治理上逐步加強董事與監察人之職責與功能，落實各項管理制度，讓董事會成員及各同仁執行相關業務時得以遵循辦理。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1. 股東會議事規則	2. 董事會議事規則
3. 董事選任程序	4. 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
5. 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6.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7.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8.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9.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0.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1.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12.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13.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4. 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5.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6. 董事會自我評鑑辦法

(八). 內部控制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內 部 控 制 制 度 聲 明 書

日期：114 年 3 月 6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含委託 1 人)，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大和



簽章

總經理：陳正平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06 月 20 日

地 點：台南市永康區永運五路 2 號(本公司永康一廠第一會議室)

說明如下：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營業收入淨額為新臺幣 586,548 仟元，本期淨損為新臺幣 3,112 仟元，每股虧損為新臺幣 0.04 元。 2. 本案表決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表決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2. 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1. 112 年度稅後虧損為新臺幣 3,112 仟元，考量本公司未來營運計劃及營運資金需求，本年度保留盈餘，不予分配。 2. 本案表決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第 17 屆第 13 次 113.3.7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 113 年度營運計劃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通過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5.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6. 通過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案。 7. 通過本公司受理股東之提名是否列入候選人名單之相關事宜案。 8. 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等相關事宜案。 9.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 112 年度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案。 12. 通過申請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案。
第 17 屆第 14 次 113.5.8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3. 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暨資格審查案。
第 18 屆第 01 次 113.6.20	1. 通過提請推選第 18 屆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2. 通過委任獨立董事 3 人為本公司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案。
第 18 屆第 02 次 113.08.08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重新委任薪酬委員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組織系統圖」案。
第 18 屆第 3 次 113.11.7	1. 通過審查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案。 3. 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更換會計師案。 4. 通過擬定 114 年內部稽核工作計畫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6. 通過通過擬成立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及遴選委員會成員案。 7. 通過本公司往來銀行融資額度契約到期，申請續約案。 8. 通過預訂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日期案。

第 18 屆第 4 次 114.3.6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 114 年度營運計劃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審議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5. 通過公司獨立董事補選案。 6.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7. 通過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案。 8. 通過本公司受理股東之提名是否列入候選人名單之相關事宜案。 9. 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等相關事宜案。 10.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3. 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提請討論案。 14. 通過 113 年度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案。 15. 通過公司擬向前副董事長李朝茂先生因土地非常規交易依法院判決補償案。 16.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提請討論案。
第 18 屆第 5 次 114.5.8	1. 通過有關本公司與李朝茂君擬行和解乙案。 2. 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3. 通過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4. 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暨資格審查案。

備註:113 年 1 月至 114 年年報刊印日止，除 114 年 3 月 06 日董事會決議第 1~13 項須待 114 年 6 月 20 日之股東會表決通過再依決議執行外，其餘皆已依董事會決議執行完竣。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1.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太元	113/01/01~113/12/31	1,740	20	1,760	無
	陳美蓉	113/01/01~113/12/31				

2.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單位: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1)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V
2 2,000 千元(含)~ 4,000 仟元		0	0	0
3 4,000 千元(含)~ 6,000 仟元		0	0	0
4 6,000 千元(含)~ 8,000 仟元		0	0	0
5 8,000 千元(含)~10,000 仟元		0	0	0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0	0	0

非審計公費係全時員工薪資檢查簽證費

備註：

1.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或非審計公費達新台幣五十萬元以上者：無。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3. 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處理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13 年度		截至 114/05/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吳大和	0	0	0	0
董事	豪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豪富投資代表人:莊惠真	0	0	0	0
董事	曾文俊	0	0	0	0
董事	李世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筆村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明山	0	0	0	0
獨立董事	胡金蓮	0	0	0	0

註1：股權移轉之相對人與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資訊：

114 年 5 月 12 日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澧沛國際投資	7,388,000	9.16%	-	0.00%	0	0.00%	無	無	無
澧沛國際代表人:莊惠真	1,550,600	1.92%	2,108,600	2.61%	0	0.00%	天品聯合企業代表人:李振寬	母子	無
吳大和	6,859,931	8.50%	1,729,931	2.14%	0	0.00%	吳曾麗月、曾文俊、曾文錡、曾文衍	配偶、妻舅	無
天品聯合企業(股)公司	5,107,020	6.33%	-	0.00%	0	0.00%	無	無	無
天品聯合代表人:李振寬	-	0.00%	-	0.00%	0	0.00%	莊惠真、李若淳、李振豪	母子、姐弟、兄弟	無
欣偉科技(股)公司	4,030,000	4.99%	-	0.00%	1	0.00%	無	無	無
欣偉科技代表人:李若淳	-	0.00%	-	0.00%	0	0.00%	莊惠真、李振寬、李振豪	母子、姐弟	無
富穎投資	3,793,422	4.70%	-	0.00%	0	0.00%	富和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無
富穎投資代表人:吳曾麗月	1,729,931	2.14%	6,859,931	8.50%	0	0.00%	富和投資,吳大和,曾文俊、曾文錡、曾文衍	董事長、配偶、姐弟	無
曾文俊	3,285,730	4.07%	279,106	0.35%	0	0.00%	曾文錡、曾文衍、吳曾麗月、吳大和	兄弟、姐弟、妻舅	無
曾文衍	3,275,658	4.06%	279,106	0.35%	0	0.00%	曾文俊、曾文錡、吳曾麗月、吳大和	兄弟、姐弟、妻舅	無
曾文錡	3,218,711	3.99%	279,106	0.35%	0	0.00%	曾文俊、曾文衍、吳曾麗月、吳大和	兄弟、姐弟、妻舅	無
富和投資	3,162,689	3.92%	-	0.00%	0	0.00%	富穎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無
富和投資代表人:吳曾麗月	1,729,931	2.14%	6,859,931	8.50%	0	0.00%	富穎投資,吳大和,曾文俊、曾文錡、曾文衍	董事長、配偶、姐弟	無
傑利國際投資(股)公司	2,617,500	3.24%	-	0.00%	0	0.00%	無	無	無
傑利國際代表人:李振豪	-	0.00%	-	0.00%	0	0.00%	莊惠真、李若淳、李振寬	母子、姐弟、兄弟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大台南天然氣(股)公司	3,691	2.88%	0	0%	3,691	2.88%
鑫天藍(股)公司(註)	1,000	20.00%	0	0%	1,000	2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 公司資本及股份

股本來源

日期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04	1,000	3,000	3,000,000	3,000	3,000,000	設立發起現金認股 3,000 仟元。	無	無
65.04	1,000	7,000	7,000,000	7,000	7,000,000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	無	無
66.04	1,000	20,000	20,000,000	2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13,000 仟元。	無	無
68.04	1,000	34,000	34,000,000	34,000	34,000,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無
71.11	100	510,000	51,000,000	510,000	51,000,000	現金增資 17,000 仟元。	無	無
74.06	10	8,500,000	85,000,000	8,500,000	8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與佳固合併轉增資 14,000 仟元	無
77.09	10	11,500,000	115,000,000	11,500,000	115,000,000	盈餘轉增資 8,500 仟元；現金增資 21,500 仟元。	無	無
82.05	10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4,5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10,000 仟元；現金增資 40,500 仟元。	無	無
83.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000,000	310,000,000	盈餘轉增資 76,000 仟元(註1)；現金增資 44,000 仟元。	無	無
84.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4,100,000	341,000,000	盈餘轉增資 31,000 仟元。(註2)	無	無
86.0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510,000	375,100,000	盈餘轉增資 34,100 仟元。(註3)	無	無
86.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41,261,000	412,610,000	盈餘轉增資 37,510 仟元。(註4)	無	無
88.03	10	80,000,000	800,000,000	59,261,000	592,610,000	盈餘轉增資 180,000 仟元。(註5)	無	無
89.10	10	80,000,000	800,000,000	65,187,100	651,871,000	盈餘轉增資 47,408.8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11,852.2 仟元。(註6)	無	無
91.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68,446,455	684,464,550	盈餘轉增資 26,074.84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6,518.74 仟元。(註7)	無	無
92.08	10	80,000,000	800,000,000	71,184,313	711,843,130	盈餘轉增資 23,378.58 仟元。(註8)	無	無
94.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74,031,685	740,316,850	盈餘轉增資 28,473.72 仟元。(註9)	無	無
98.0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0,694,536	806,945,360	盈餘轉增資 66,628.51 仟元。(註10)	無	無

註01：83.10.13(83)台財證(一)第32648號核准函。

註02：84.07.05(84)台財證(一)第39159號核准函。

註03：85.11.21(85)台財證(一)第67780號核准函。

註04：86.10.01(86)台財證(一)第785號核准函。

註05：87.10.13(87)台財證(一)第85904號核准函。

註06：89.07.12(89)台財證(一)第59511號核准函。

註07：91.06.25(91)台財證(一)第0910134651號核准函。

註08：92.08.05(92)台財證(一)第0920135273號核准函。

註09：94.07.11金管證字第0940127821號核准函。

註10：98.07.09金管證字第0980034113號核准函。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80,694,536 股	39,305,464 股	120,000,000 股	上市股票

註：屬上市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澧沛國際投資	7,388,000	9.16%
吳大和	6,859,931	8.50%
天品聯合企業(股)公司	5,107,020	6.33%
欣偉科技(股)公司	4,030,000	4.99%
富穎投資	3,793,422	4.70%
曾文俊	3,285,730	4.07%
曾文衍	3,275,658	4.06%
曾文錡	3,218,711	3.99%
富和投資	3,162,689	3.92%
傑利國際投資(股)公司	2,617,500	3.24%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 50%~95% 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

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113 年度稅後淨利 15,721,546 元，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 0.2 元股利。

四. 本次股東會擬發之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及員工酬勞比例如下：

①. 1%~5%為員工酬勞。

②. 董事酬勞最高 5%。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

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員工酬勞等資訊：

①. 113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5,721,546 元，於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配發董事酬勞 627,933 元及員工酬勞 627,934 元共 1,255,867 元(現金發放)，已於 114 年 3 月 25 日發放完畢。

②. 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無以股票配發員工及董監酬勞之情事。

③. 實際發放金額與估列數無差異。

4. 前一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①. 本公司 112 年稅後虧損，實際發放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均為現金 0 元。

②. 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112 年稅後虧損，故無以股票配發員工及董監酬勞之情事。

③. 實際發放金額為 0 與估列數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七.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八.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九.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 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十一. 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無

十二.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 計劃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及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劃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2).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機車、汽車及自行車之零件買賣業務。
- (2). 鋼線、鍍鋅鋼線、鍍鋅鐵線、預力鋼線、預力鋼絞線、異形預力鋼棒、鋼絞線、鋼索、鋼纜、彈簧、鋼鐵線材、機械五金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4). 資訊軟體批發業。
- (5). 資訊軟體服務業。
- (6). 精密儀器批發業。
- (7). 電腦設備安裝業。
- (8). 資訊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9). 照明設備製造業。
- (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1). 電器批發業。
- (12).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3). 事務機器製造業。
- (14). 一般儀器製造業。
- (15). 光學儀器製造業。
- (16). 資訊處理服務業。
- (17).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8). 國際貿易業。
- (1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銷售值	所占比重
一般鋼線	426,523	73.84%
鍍鋅鋼線	48,454	8.39%
鋼纜	101,202	17.52%
其他	1,471	0.25%
合 計	577,650	100.00%

3. 計劃開發之產品：

本公司現行致力於現有產品品質之提升、並逐步增加產品尺寸之完整性，符合市場需求。

(二)、產業概況：

1. 現況與發展：

台灣經濟發展一向仰賴出口，所有經濟活動受全球景氣影響甚鉅，內銷市場有限，外銷因無法簽署較有利的關稅協定，外銷成本明顯較其他國家偏高，外銷瓶頸較難突破，加上烏俄戰爭未歇、近期又突發以巴戰爭，歐美線船運節節升高，貨櫃載重 20 呎由 24 噸下修至 18 噸，等，對外銷市場雪上加霜。

外銷搶單不易而內銷又面對進口品之低價搶單，致營收持續下滑，而日益增加人工成本、環保成本及碳稅成本也是企業必須慎重面對的課題。

本公司進口原料超過五成，美國為抑制通膨持續升息的策略，台幣兌美金由年初 31.221 至第四季之 32.574(中央銀行月平均匯率)，約增加 4.33%，台幣貶值將影響公司原料之採購成本。

對外:烏俄戰爭與以巴衝突未能如美國總統川普所言盡早結束，且美國 114/4/1 發起關稅大戰、未來經濟前景並不樂觀、僅能謹慎以對，靜觀其變。

對內:期待政府積極推動公共工程，透過電力的開發，老舊橋樑及都更改建，再加上電子產業之建廠需求，應可帶動鋼市的需求。

2. 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煉鋼、大鋼胚、小鋼胚、線材、進口小鋼胚再延壓成線材。

中:線材加工再抽成各類規格鋼線、鋼索、鍍鋅鋼線、預力鋼線、預力鋼絞線。

下:床褥業、鋼索五金、五金彈簧、基樁、電線桿、橋樑、運動器材、電線電纜。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大陸及東南亞國家之鋼線鋼纜製品因其原料價低，經濟規模大，產品成本較台灣低廉，產品品質或許無法與台灣相比，但在品質要求不高的市場，又挾其與多國簽訂互利貿易協定，外銷市場佔盡優勢，著實對台灣出口商產生不小的壓力。面對強大競爭對手，只能朝降低成本因應，因此積極尋找價廉物美之原物料，經由產製技術升級，提高公司產品品質與他國製品做出區隔，是公司未來發展的方向。

(三)、技術及研究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係由原生產部門人員執行新產品開發及品質改善之工作，並未成立專責部門，因此並無研發費用。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年研究發展成果:請參考第 2 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鋼線部：

(1). 短期：

本公司所生產之鋼線鋼纜，材質條件均符合相關之檢驗標準，品質甚受國內外廠商之肯定，透過增加產能採購較優之原料，降低產品成本，應可與國內外廠商競爭，然部份由大陸進口之原料需經濟部國貿局核准，曠日廢時，錯失下單之時機，而無法即時取得較低價之進口原料，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是目前首要解決的問題，因此短期除積極開發客戶外，積極尋找低價之原料，採購較低價格之原料為首要之務。

(2). 長期：

本公司深耕鋼線業 40 餘年，歷經多次產業型態之改變，至今屹立必有其生存之道，深知只要能即時反應市場的各種變化，降低成本，便可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除原有之產品持續生產精進品質外，開發更多高階細項產品符合市場需求之政策持續進行中，產品依售價，分別選用不同級別之原料，品質符合客戶要求，售後服務一如往常，因此開發新產品、產業自動化、提高產能、降低成本是公司長期努力的目標。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百分比）

地區	台灣	亞洲	美洲	合計
鋼線部	90.25%	9.75%	0.00%	100.00%

2. 市場現況：

(1). 鋼線部：

鋼線產業是基礎工業重要一環，市場需求相對穩定，國際間各國為求平等互惠，紛紛簽署或大或小之貿易協定，期許創造雙贏；然台灣因政治因素簽署關貿協定處處受限，外銷市場上位處於劣勢，內銷亦因進口品及國內競爭對手眾多，利潤空間不大。然而透過品質提升，與客戶攜手開發新產品，做出區隔化差異，透過穩定內銷、開發新客戶、分散出口市場等方式來創造經營機會。

3. 發展遠景與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未來成長性：

a. 鋼線部：

國際線材市場因各國重大政策多寡而變動，鋼價亦因各大廠生產政策而變動，本公司鋼線產品主要客戶為公共工程、交通器材、生活家俱等廠家，有一定的需求量，只要品質穩定、售價合理、再加上持續開發新產品符合客戶需求，應可穩定獲利。

(2). 有利因素：

- ①. 生產作業標準化，並取得 ISO 9001 認證及多項國內外產品認證，品質穩定。
- ②. 產品依據客需及品質狀況，採分級制度，滿足客戶使用的需求。
- ③. 長期深耕鋼線鋼纜產業，靈敏度高，隨時調整行銷及採購策略。
- ④. 利用多角化經營，品質不斷提升，即時提供適切之產品服務。
- ⑤. 人力資源穩定離職率低，內部分工明確且對工作熟練度高，具一定專業度及高度執行效率。
- ⑥.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提高品質，相較於進口品或一般公司鋼線鋼纜，品質較優，有一定之佔有率。

(3). 不利因素：

- ①. 環保意識抬頭，廢氣、廢水及廢棄物處理要求嚴格，增加處理費用，提高生產成本。
- ②. 低價進口鋼線鋼纜產品流通於市面，銷售受到影響。
- ③. 政府持續提高基本工資、油電雙漲、溫室氣體盤查等，未來更有碳權、碳稅的相關要求，將會相對增加營運成本。
- ④. 市場競爭激烈，原料成本價格不易反應於售價。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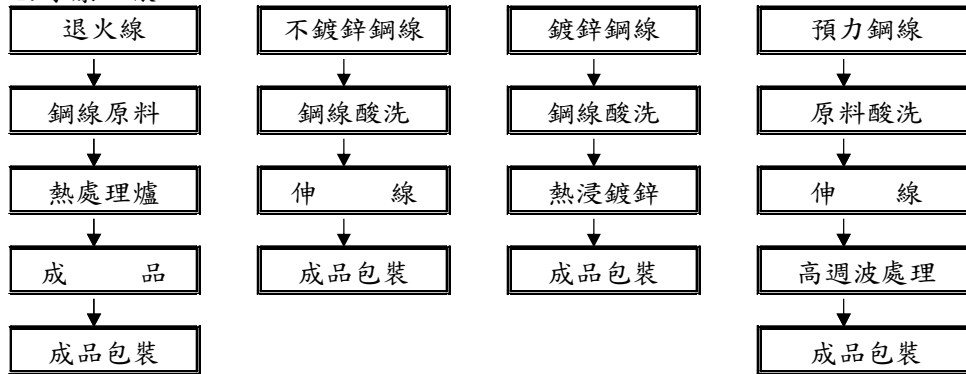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本公司目前之產品極其重要用途或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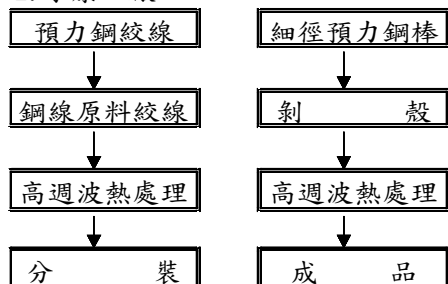
部門別	產品名稱	產品用途
鋼線部	一般鋼線、鋅鋼線。	電纜用心線、電信架空線、打包用鍍鋅鋼線、鋼索、鋼纜用、彈簧床用鋼線、運動器材、避震彈簧用、傘骨、車條、機械五金彈簧等。
	預力鋼線、預力鋼棒、預力鋼絞線。	基樁、電線桿、高壓水管、預力橋樑……等。
	鍍鋅鋼索(纜)、不鍍鋅鋼索(纜)	漁業、商船、林業、吊索……..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永康一廠



2. 永康二廠



(三)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鋼線部所生產之產品主要原料為各類盤元、鐵線及鋅塊，盤元、鐵線主要來自國內鋼鐵大廠，如中鋼、官田鋼鐵，樺運，友利得、若不足透過品質及價格評估由國外進口，鋅塊則由國內慈陽、鑫亞等貿易商購買，原料來源分散，且皆為長期交易廠商供貨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截至第 1 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14175	105,673	26.06%	無	T14175	78,984	21.51%	無	T14175	31,249	22.85%	無
2	952868B	36,186	8.92%	無	AZ0029	27,579	7.51%	無	56789A	19,761	14.45%	無
3	911347A	35,549	8.77%	無	AZ0020	25,952	7.07%	無	AZ0026	18,940	13.85%	無
4	AZ002A	31,733	7.82%	無	AZ0035	25,926	7.06%	無	44804C	12,090	8.84%	無
5	其他	196,395	48.43%	無	其他	208,812	56.86%	無	其他	54,733	40.02%	無
	進貨淨額	405,537	100.00%		進貨淨額	367,253	100.00%		進貨淨額	136,772	100.00%	

註 1：列名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截至第 1 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21734	71,111	12.12%	無	J00002	55,040	9.53%	無	J00002	24,382	13.55%	無
2	T31902	38,369	6.54%	無	T21734	49,232	8.52%	無	T21734	20,767	11.54%	無
3	J00002	37,714	6.43%	無	T76548	33,901	5.87%	無	T92495	15,650	8.70%	無
4	T76548	30,950	5.28%	無	T24297	27,845	4.82%	無	T31902	9,839	5.47%	無
5	其他	408,405	69.63%	無	其他	411,632	71.26%	無	其他	109,296	60.74%	無
	銷貨淨額	586,548	100.00%		銷貨淨額	577,650	100.00%		銷貨淨額	179,934	100.00%	

註 1：列名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三、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63	55	55
	間接人工	22	19	17
	銷管人員	33	35	35
	合 計	118	109	107
平均年齡		49.86	50.02	51.29
平均服務年資		14.93	15.77	15.8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2.61%	2.75%	2.80%
	大 專	25.22%	25.22%	24.30%
	高 中	37.39%	37.17%	38.32%
	高中以下	34.78%	34.86%	34.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本公司目前對防治污染，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現行製程中，因盤元酸洗作業，產生廢水、廢酸氣體等排放，故設置廢水處理場一座，每日處理廢水量約為六百立方公尺，及廢酸氣之濕式濾氣設備 50 馬力一組。
2. 製程中因鋼線退火、熱浸鋅作業產生熱廢氣、廢酸氣，為此本公司設置濕式濾氣設備 30 馬力、10 馬力各一組。
3. 廢水處理設施許可證有效期限將至民國 118 年 3 月止，目前環保局已同意辦理展延，本公司業已備妥相關文件申請中，本公司將持續維護該設施良好操作，有效處理作業產生之廢水，放流水質合乎排放水質標準。
4. 空氣污染防治設備領有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多年，分別為酸洗及熱浸鋅製程，皆依規定實施定期檢測，許可證有效期限分別為酸洗製程 116 年 3 月及熱浸鋅製程 115 年 6 月止。

(二).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有無發生違規排放處分或糾紛事件：

114 年並無發生違規排放處分或糾紛事件。

(三). 因應對策：

1. 廢水處理設施除定期檢修，隨時保持最佳狀態外，並積極研擬排放水回收經處理再利用於製程中，以減少天然水之耗用，降低用水成本。
2. 因應廢棄物清理法，本公司將全力配合政府實施垃圾分類、強制資源回收等政策，達到垃圾減量，資源再利用的境界。

(四). 未來兩年預計環保支出情形：

不造成任何環境污染，是企業對這社會無可推卸之道德責任，更是企業對社會大眾負責任的表現，本公司定期更換污染防治設備之耗材並嚴格執行 SOP，隨時環保品質抱持於最佳之狀態，對外除可避免因疏忽造成違規及糾紛事件受罰外，透過重複使用亦可減少資源浪費，對整體企業形象之提升亦有相當大之助益，預估 114 年度約為 5,000 仟元，再依需要調整。

(五). 改善後之影響：

廢水再處理後回收使用，除可減少水資源的浪費外，在枯水時期亦可降低因用水供應不足對企業所帶來的衝擊，並減水因用水所產生之費用，垃圾分類，資源強制回收，除可減少本公司垃圾處理量，降低處理費外，更可改善因廢棄物之產生而對環境所造成的不良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充份照顧員工，使生活獲得安定保障，進而能全心全力為公司努力奉獻。依法令辦理勞保健保及員工退休金外，並於民國 81 年 12 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專職處理各項福利業務，主要福利措施有：

- ①. 依勞基法及相關法規訂定管理辦法，推動相關活動。
- ②. 提供各項員工福利，辦理員工旅遊、年節福利金、福利品等發放。
- ③. 員工婚喪、喜慶之配合辦理福利事項。
- ④.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以減少職業傷害，確保勞工安全。
- ⑤. 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若有盈餘利潤共享，每年依辦法發放員工酬勞給在職員工。

2. 一般員工進修及訓練制度與實施情形：

- ①. 公司教育訓練主要依據員工執行業務所需的各項工作技能及知識，對於人員實施必要的教育訓練。在作業規定上訂定有「人員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以供教育訓練作業實施遵循。每年並依據人員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規定及人員工作技能、公司發展所需的教育訓練，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並編列年度教育訓練預算及訂立年度教育訓練的品質目標。各部門每月份依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舉辦各項人員教育訓練活動。辦理公司內部的教育訓練活動或是送外參加外部的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包含：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管理課程、品質管理課程、專業技術課程及依規定需要取得證照之訓練課程。113 年內訓辦理總計 12 場次，合計 348 小時。外訓參加人數有 23 人，總時數 292 小時，全年度教育費用 90,900 元。
- ②. 公司之董事、內部稽核人員、財務、會計人員皆依主管單位規定進行專業訓練，訓練明細如下：

上課場所	職稱	姓名	時數	課程名稱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治理主管	王秋月	12	公司治理主管持續進修
台灣科學園區工業同業公會	會計主管	王秋月	12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台灣科學園區工業同業公會	會計代理	簡玉枝	12	會計主管代理持續進修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獨立董事	黃明山	3	公司治理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黃明山	3	公司治理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	吳大和	3	晶圓世紀大戰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	莊惠真	3	晶圓世紀大戰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	曾文俊	3	晶圓世紀大戰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	李世民	12	經營權之爭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主管	黃嘉利	12	內稽主管持續進修
中華民國內稽協會	稽核代理	吳吉敦	12	內稽主管持續進修

3. 員工退休制度：

①. 本公司訂定有職工退休辦法，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計算退休金，並依新舊制分別計算提撥金額。

A. 舊制：76.05.28 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款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儲存(目前提撥率為15%)，然截至刊印日止，原提撥之退休準備金額已足以支應目前舊制退休人員之退休金，因此逐年申請暫停提撥，並核准在案，爾後將每年評估，若不足額將依規定繼續提撥至全體舊制退休員工全部退休為止。

B. 新制：94.7.1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員工退休金提繳至個人帳戶中(目前提撥率為6%)。

②. 本公司有辦理員工團體意外險(新光人壽)，加強員工之保障。

4. 勞資爭議情形：

①. 本公司依規定成立產業工會組織，並依規定定期與員工所推選之員工代表召開勞資會議，除傾聽基層員工之建議外，並同時宣導公司政策，針對不同意見進行協商，公司一向注重員工之意見，因此勞資關係一向和諧融洽，並無勞資糾紛，故無勞資爭議之情形。

②. 本公司自 109 年起逐年與於本公司產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針對就有合約簽訂項目繼續沿用，並盡量逐年增加員工福利，因此本公司自 109~114 年度均獲選為勞資關係和諧優等事業單位並接受台南市政府表揚，114 年 4 月 22 日在勞工局主管見證下再次與佳大產業工會繼續簽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預計未來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無。

(四)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規範

本公司一向重視管理制度之明確性及合理化，並依據勞動基準法令規定訂定「工作規則」且經主管單位核備(核備文號：南市府勞條字第 1060584012 號)在案，同時公布於公司的專屬網站上方便每位在職員工隨時參閱。因「工作規則」內容第二章「紀律與手則」中詳細規範每位員工行為規範及從業道德，本公司不另訂員工道德行為準則。

(五)工作環境與員工安全保障措施

本公司針對職業災害採預防措施，旨在保護作業勞工之健康與安全，並於「勞工安全衛生工作規則」中明訂操作要點，全體員工均需遵守守則中之規範，共同努力防止各種意外傷害事故之發生，守則中詳實記載「組織之權責」，定期執行各單位之「自動檢查與維護」，明定「作業安全衛生標準」，透過定期「教育與訓練」，宣導與執行「災害事故之緊急應變處置」，將工作環境提升，員工安全做到週全，落實到零事故與零通報。

本公司一向重視管理制度之明確性及合理化，並依據勞動基準法令規定「工作規則」並經主管單位核備(81)府勞條字第 177325 號在案，每位在職員工均依規定發放一本隨時可參考，內容第二章「服務手則」中詳細規範每位員工行為規範及從業道德，本公司不另訂員工道德行為準則。

六. 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總經理委由資訊部主管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小組，負責主導及規劃，各業務相關單位配合執行，以確認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運作之有效性，本小組定期召開會議，負責制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及檢討修正，並提報資安事件應對處理過程及檢討執行情形，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管理情形。

(二). 資訊安全政策

1. 確保本公司營運業務持續運作，且本公司提供的資訊服務可穩定使用。

2. 確保本公司所保管的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保障人員資料之隱私。
3. 建立資訊業務永續運作計畫，執行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要求之資訊業務活動運作。

(三).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1. 建立定期盤點資訊資產清單的機制，依資安風險評鑑進行風險管理，落實各項管控措施。
2. 員工使用電腦系統，需申請使用帳號，並執行適當之資料存取授權與控管，定期要求更換密碼。
3. 電腦機房全時門禁管制。
4. 依其重要等級，建立資料備份機制、異地備援主機，與備份媒體異地保管存放。
5. 定期執行重要系統的設備模擬測試與災害復原演練，驗證應變措施與資料保全的有效性，期能以最短時間恢復系統正常運作。
6. 評估與改善端點、伺服器與網路設備的保護能力，安裝防毒軟體且定期確認病毒碼之更新，並禁止使用未經授權軟體。
7. 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強化惡意軟體行為偵測。
8. 電腦報廢時，取出硬碟，拆解後刮傷內部磁性介質碟片，防止資料外洩。
9. 外寄郵件有效控管與追蹤，實施電子郵件社交工程強化員工對惡意郵件攻擊的警覺性及釣魚郵件防禦偵測、避免不經意啟動執行破壞性或勒索等惡意程式。
10. 定期檢視並強化防火牆與網路控管，防止駭客攻擊或惡意登入內部網路。
11. 與合作之資安供應商密切連繫，定期檢視資安日報，發現網路安全或伺服器主機系統漏洞，盡快進行修補。
12. 制定資訊安全事件的回應及通報標準程序，並適當對資訊安全事件做即時處理，避免傷害擴大。
13. 全體員工應遵守法律規範與資訊安全政策要求，主管人員應督導資安遵行制度落實情況，定期傳達公司最新資安規定及注意事項，強化同仁資安認知及法令觀念。

(四).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每年投入資通安全管理相關金額約 6 萬元，編制小組人數 2 人，再視實際情況增加費用或人員以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

-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有完整的網路與資訊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等重要企業運作功能，透過定期檢視及評估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軟硬體升級更新，以確保適當性及有效性。但在瞬息萬變的威脅中，仍無法保證不會遭受駭客網路、病毒等攻擊，尤其是勒索軟體以電子郵件夾帶附件方式，讓使用不經意啟動執行，以干擾公司營運及系統運作員工使用電腦系統，依規定申請使用帳號，定期要求更換密碼，再依其業務範圍設定適當資料存取權限，並簽訂智慧財產權歸屬暨營業秘密保密契約，要求履行及嚴守保密相關規定，對公司營運資訊有其保密義務，以免遭受人事懲處，或另需承擔法律責任風險。電腦機房全時門禁管制，系統運作所需的資料依其重要等級，建立資料備份機制與異地備援主機，將備份媒體、資料送往異地保管存放。定期透過系統模擬測試及災害復原演練，驗證應變措施與資料保全的有效性。若發生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所造成之系統損壞，能以最短時間恢復系統正常運作。

七. 重要契約

(一). 重要銷售契約：

截至 114 年 5 月 12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合約數量(噸)	限制條款
售貨合約	T10172	111/4/30~ 依工程進度	預力鋼絞線	575	無
售貨合約	T40128	113/5/1~ 依工程進度	預力鋼絞線	1,000	無
售貨合約	T40296	112/4/30~ 依工程進度	預力鋼絞線	2,470	無
售貨合約	T20031	113/3/1~ 依工程進度	預力細徑鋼棒	600	無
售貨合約	T20028	112/8/30~ 依工程進度	預力細徑鋼棒	1,000	無
售貨合約	AJ0002	113/4/30~ 依工程進度	預力細徑鋼棒	100	無

(二)重要進貨契約：

截至 114 年 5 月 12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合約數量(噸)	限制條款
購貨合約	414175	114/01~114/12	線材盤元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03108C	114/01~114/12	線材盤元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03108B	114/01~112312	線材盤元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619790	114/01~114/12	線材盤元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711597	114/01~114/12	線材盤元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52868B	114/01~114/12	一般鋼線成品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AZ0026	114/01~114/12	一般鋼線成品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AZ0029	114/01~114/12	一般鋼線成品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AZ0019	114/01~114/12	一般鋼線成品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AZ0002	114/01~114/13	麻繩麻絲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080408	114/01~114/13	木炭粉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506151	114/01~114/12	鋅錠	按季採購	無
購貨合約	595130	114/01~114/12	鋅錠	按季採購	無

(三)其他重要合約：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

單位: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66,915	491,015	(24,100)	(5.16)
金融資產		88,177	119,369	(31,192)	(35.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0,665	456,329	(15,664)	(3.55)
投資性不動產		164,882	164,768	114	0.07
其他資產		37,698	12,664	25,034	66.41
資產總額		1,198,337	1,244,145	(45,808)	(3.82)
流動負債		138,126	198,954	(60,828)	(44.04)
其他負債		16,733	16,543	190	1.14
負債總額		154,859	215,497	(60,638)	(39.16)
股 本		806,945	806,945	0	0.00
資本公積		18,038	18,038	0	0.00
法定盈餘公積		96,497	96,497	0	0.00
特別盈餘公積		12,003	12,003	0	0.00
未分配盈餘		38,175	(1,528)	39,703	104.00
其他權益		71,820	96,693	(24,873)	(34.63)
股東權益總額		1,043,478	1,028,648	14,830	1.42
負債及及權益		1,198,337	1,244,145	(45,808)	(3.82)
增減比率變動說明：					
1. 113 年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因出清天品聯合股票。					
2. 其他資產增加係因 113 年度汰舊換新備，應付設備款增加。					
3. 流動負債減少係因 113 年獲利現金流入增加，借款到期未續借。					
4. 未分配盈餘增加係因 113 年度獲利及出售天品聯合股票。					

二、財務績效

綜合損益表分析

單位:千元

會計科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583,916	587,831	(3,915)	(0.67)
減：銷貨退回	(5,688)	(1,146)	(4,542)	396.34
銷貨折讓	(578)	(137)	(441)	321.90
營業收入淨額	577,650	586,548	(8,898)	(1.52)
營業成本	500,108	534,430	(34,322)	(6.42)
營業毛利	77,542	52,118	25,424	48.78
營業費用	61,217	58,190	3,027	5.20
營業利益	16,325	(6,072)	22,397	(368.86)
利息收入	522	241	281	116.60
其他收入	6,622	6,046	576	9.53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1)	(542)	(89)	16.42
財務成本	(2,901)	(3,144)	243	(7.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2)	(256)	(6)	2.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50	2,345	1,005	42.86
稅前淨利(損)	19,675	(3,727)	23,402	(627.90)
所得稅(費用)利益	(3,953)	615	(4,568)	(742.76)
本期淨利	15,722	(3,112)	18,834	(605.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92)	3,852	(4,744)	(123.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14,830	740	14,090	1,904.05
基本每股盈餘	0.19	(0.04)	0.23	(575.00)
增減比率變動說明：				
1. 113 銷貨退回增加係因 113 年因酸洗設備汰舊換新委外酸洗品質不佳，退回品增加。				
2. 113 年營業淨利及毛利增加係因逐年去化高單價之原料，銷貨成本單價下跌。				
3. 113 年本期淨利增加係因銷貨成本下降，銷貨毛利提高，獲利增加。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因大台南瓦斯評價下跌。				

(二). 財務比率分析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	說明
毛利率	13.42	8.89	-33.81%	原較高單價存貨逐漸售出，後續採購原料及商品價格較低。
存貨周轉率	2.04	2.10	2.84%	變動為達 20%免說明。
應收款項周轉率	3.69	3.28	-10.99%	變動為達 20%免說明。

三、現金流量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 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 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5,060	70,000	65,000	70,060	0	0
1. 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流入 70,000 仟元。 (2)投資活動:淨流出 35,000 仟元。 (3)籌資活動:淨流出 30,000 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本公司未有任何轉投資。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0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變動：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利率於投資生效日時已確認，且此類商品持有期間甚短（30 日內），故市場利率變動對其影響甚微，其他借款標的係營運所需之原物料機械所產生之借款，借貸金額與利息可隨時依實際調整，利息支出與營運收入息息相關，因此在借貸與投資安全控管之情況下，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匯率變動：本公司因應匯率之變動，端看接單時外幣區勢，並適時將外幣訂單操作避險性衍生性商品，而進口外幣購料借款亦依匯率走勢適時還款、轉成台幣借款或操作避險性衍生性商品避險，整體而言，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生重大之影響。

通貨膨脹：整體生產者物價指數增率相對偏低，消費者物價指數亦處低檔，通貨膨脹壓力明顯偏低，因此通貨膨脹對公司無顯著影響。

02.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未從事其他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操作僅限遠期契約。故無影響甚小。

03.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成功之主要因素：無。

04.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執行均依照相關法令執行，截至目前尚無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

05.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重大影響。
06. 最近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於 89 年度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買賣，一向秉持上市公司的企業精神，善盡社會責任，並為所有股東及員工謀取最大的利益。
07.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0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0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10.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無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股東、董事、監察人之股權穩定，經營權之改變風險不大。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本公司目前無訴訟或非訟事件。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原料主要供應商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為國內約占 47.91%，國外約 52.096%，分別為印度、英國、馬來西亞等，就算有全球性國際事件，也不會影響原料供應，因此原物料採購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 B. 營業收入：本公司國內客戶非此波受創最深之產業，反因部分半成品無法從國外進口，轉而對本公司採購原料。本公司國外客戶因公司產品皆為海運，且皆為該國基礎工程之原料，提貨並未因此波疫情受影響。
 - C. 相對原料來源供應穩定及客戶端為非受重創產業，本公司之生產線仍可維持正常稼動，因此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減損情形產生。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大和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2 日